

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度临汾市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科局（中心），临汾、侯马经济开发区经济科技发展部，市直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2020 年临汾市科技计划项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三篇光辉文献”精神，落实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统筹推进“111”创新工程，落实全省科学技术大会精神，落实市委“1343”工作思路，推进我市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建设，聚焦新能源、电子信息、先进制造、新材料、现代农业等领域，突出共性关键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和颠覆性技术研发，完善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促进成果转化，为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现将项目申报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计划类别

2020 年度科技计划为重点研发计划、科技成果转化引导专项、软科学研究计划三大类。

二、申报要求

1、项目申报单位须为临汾市行政区域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等。省外或国外高等院校、科研机构或企业等可作为合作单位参与项目申报。

2、同一单位只能通过一个项目组织部门进行申报，研究内容相同或相近的项目不得重复、多头申报。

3、项目申报单位具有开展科研活动的基础，有与项目实施相匹配的人才和技术装备等条件、研发经费投入、健全的科研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

4、项目承担单位和合作单位具有良好的信誉，优势互补，分工明确，责权利清晰。

5、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开拓创新意识、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良好的信誉，必须是申报单位或合作单位科研人员且具有中级以上技术职称（含中级）。

承担市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逾期未验收的项目单位，本年度不予支持。

项目实施年限一般为 1-2 年。

6、项目申报单位、参与单位、合作单位应当具备良好的诚信状况，无在惩戒执行期内的科研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

7、申报项目须在“山西科技成果转化和知识产权交易服务平台”交易或登记备案。

三、申报基本材料

1、项目申报书和项目可行性报告。

2、重点研发计划出具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后的国内外科技查新报告。

3、项目负责人职称证和聘书等证明材料。

4、申报项目所提供的材料应真实、客观，各相关单位和项目组织

部门负责人应签署明确意见并加盖公章，涉及经济效益证明和财务数据的应由财务负责人签字并加盖财务章。

5、其它详细要求参见附件中各类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指南。

四、申报程序、时间和受理方式

1、项目申报采取网络申报（临汾市科学技术局网站 <http://www.linfen.gov.cn/kejiju/>）与书面申报并行的方式，实行归口管理、逐级申报。涉密项目按有关保密要求执行。

网络申报成功后，申报单位将生成的书面申报材料用 A4 纸双面打印、按顺序将申报材料和附件简装成册（除指南有其它规定以外）一式三份按要求签字盖章后报送至项目申报组织单位，由组织单位签字盖章后集中报送各有关科室。如有其它具体要求，参见各计划申报指南。

2、网络申报受理时间：2020 年 6 月 15 日至 2020 年 8 月 4 日 18:00。

3、纸质材料受理截止时间：2020 年 8 月 14 日 18:00。

4、业务受理单位和联系电话：详见各计划申报指南。

[附件 1：2020 年度临汾市重点研发计划（高新技术领域）项目申报指南.doc](#)

[附件 2：2020 年度临汾市重点研发计划（农业与社会发展领域）项目申报指南.docx](#)

[附件 3：2020 年度临汾市重点研发计划（国际科技合作领域）项目申报指南.docx](#)

[附件 4：2020 年度临汾市科技成果转化引导专项项目申报指南.docx](#)

[附件 5：2020 年度临汾市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申报指南.doc](#)

临汾市科学技术局

2020 年 6 月 10 日

2020年度临汾市重点研发计划（高新技术领域）项目申报指南

2020年临汾市重点研发计划（高新技术领域）项目主要围绕信息和网络、先进制造、能源、材料、交通、现代服务等六大领域，支持各类企事业单位开展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与应用。

一、主要支持领域

1、信息和网络领域。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光电子器件、光量子器件、微电子器件、智能终端及传感器等关键技术与应用；先进计算、人工智能、机器人、信息通信等关键技术与应用；新型存储技术；虚拟现实、增强现实技术；基于北斗的卫星定位技术与应用；工业信息化、云平台、网络信息安全、信息融合等关键技术。

2、先进制造领域。装备制造设计方法（如参数化、模块化、智能化设计等）；装备制造工艺技术（如冶炼、铸造、锻造、焊接、热处理、成型、机加工、试验检测等）；装备制造控制检测技术；装备制造关键基础件（如高端液压件、齿轮传动、高性能轴承）；重型机械、煤矿机械、纺织机械、煤层气开采装备、轨道交通、物流装备、电子装备等领域关键共性技术及智能化系统；数控技术与装备；增材制造、激

光制造等先进制造技术及装备；大数据、工业互联网关键技术及其应用等，加快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技术在制造业领域的应用，推动制造业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3、材料领域。先进不锈钢、高品质钢、特种合金；新型碳材料、石墨烯材料、碳纤维及复合材料、特种玻璃；能源材料、稀土功能材料、高性能膜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新型高性能聚合物材料、功能性材料、高分子材料；半导体材料、新型抛光材料；新型纳米材料、绿色环保节能材料等。

4、能源领域。煤炭清洁、高效转化利用技术、智能化等先进开采技术；煤层气转化利用技术；可再生能源的先进转化与利用；可再生能源的并网消纳；分布式能源的多能互补；先进储能技术；氢能制备与利用；高效节能利用技术；智能电网及相关技术；能源互联网技术等。

5、交通领域。交通系统集成及共性关键技术；智慧交通技术及大数据应用；交通安全与运营保障技术；公共交通智能化管理与协同服务关键技术；多模式交通系统协同控制技术；车路协同关键技术；交通基础设施改扩建、设施施工、节能减排技术；新能源汽车整车、高性能动力电池、新型电机、控制系统、车桩一体化监控平台技术等。

6、现代服务业领域。电子商务、现代物流、现代金融、服务外包等生产性服务业技术开发及应用；数字医疗、数字

教育、文化旅游、健康养老、城市管理、公共服务等新兴服务业技术研发与应用；研发设计、知识产权与成果转化、检验检测认证等科技服务业技术开发与应用；现代制造服务业技术研发及应用等。

二、支持原则

（一）突出重点，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共性关键技术攻关。支持关键核心技术和重要技术标准研发，突破产业技术发展瓶颈，为推动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提供科技引领和支撑。

（二）加强引导，大力培育创新发展新动能和增强科技创新供给。紧密结合我市相关领域发展规划，加强对民营经济技术创新的支持，促进科技创新与实体经济融合，培育创新发展新动能、增强科技供给。

（三）突出需求和目标导向，强化科技项目绩效管理。高新技术领域科技项目考核指标应重点评价新技术、新方法、新产品、关键部件等的创新性、成熟度、稳定性、可靠性、突出成果转化应用情况及其在解决经济社会发展关键问题、支撑引领行业产业发展中发挥的作用。

三、申报条件及要求

（一）申报条件

1、在临汾域内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

2、申报单位为企业的须是高新技术企业或者 2020 年入库的科技型中小企业。

3、项目申报单位应在相关研究领域和专业具有一定的科研基础和技术优势，具有为完成项目必备的人才条件和技术装备；

4、鼓励以企业为主体申报，产学研合作共同申报。

5、项目负责人为牵头申报单位在职在岗科研人员，具有与项目相关的研究经历和研究积累，在相关研究领域和专业应具有较高的学术地位和技术优势；具有完成项目所需的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

6、具有完成项目的良好信誉度。申报单位近期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和严重环境违法行为等问题、涉及惩戒执行期内的科研严重失信行为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等情况，不予支持；

7、项目申报预算编制要合理真实，支出结构科学，使用范围合规，杜绝虚报。

（二）申报材料

1、在临汾市科技计划管理系统中生成带水印的《山西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报书》；

相关附件

2、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3、项目负责人在职在岗和职称证明材料；

- 4、项目合作协议（有产学研合作的项目应提供）；
- 5、营业执照（项目牵头单位不是企业的，无需提供）；
- 6、提供有效期内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或 2020 年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编号。
- 7、项目配套资金来源的证明材料；
- 8、研究所需的技术、设施和设备等基础条件证明材料；
- 9、相关科研成果、知识产权等证明材料；
- 10、上一年度财务中介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项目牵头单位不是企业的，无需提供）；
- 11、与项目相关的其他证明材料或文件等。

网络申报成功后，请项目组织单位签字盖章后在规定时间内，将书面材料集中报送临汾市科技局高新科。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师万红 崔安宁 0357-2100985

2020年度临汾市重点研发计划（农业与社会发展领域）项目申报指南

2020年临汾市农业和社会发​​展领域，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我省“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 and 市委“1343”工作思路，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以农业高新产业培育、科技特派员管理、社会发展等方面技术研发，推进我市现代农业及社会发展。现将2020年度临汾市农业与社会发展领域重点研发计划申报指南发布如下：

一、支持范围

（一）农业领域

1、农业高新产业共性关键技术研发

抗旱节水生化制剂开发与应用；有机旱作特色农业绿色栽培技术研发；有机旱作特色农业绿色生产关键技术研发；有机旱作农业技术集成示范；花卉新品种培育与生产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十大产业集群农产品精深加工技术研发；菌种研发；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与治理修复技术研究应用；特色农产品提质增效研究；农产品贮藏保鲜和精深加工研究；特色果蔬专用品种轻简化栽培技术示范；功能杂粮高产高效栽培与绿色防控技术示范；杂粮作物有机高效栽培技术集成示范，杂粮深加工技术研究及产品研发；主要农作物新品种培育及其配套栽培技术集成与示范；粮食作物节本增效与标准化栽培技术研究；畜禽规模化养殖高效生产与重大疫病防控

等关键技术研究；主要畜禽规模化、标准化、现代低碳养殖技术研发；绿色农业新能源农机新产品研发；设施农业智能化控制、远程监控技术；智慧农业科技孵化与示范。

2、“三区”人才专项与“星创天地”建设

支持围绕当地特色产业，培植“星创天地”新模式，探索为科技特派员、大学生、返乡农民工、职业农民等营造专业化、社会化、便捷化的农村科技创业服务环境，打造双创服务平台；临汾市“三区”人才专项支持计划，聚焦产业引领、人才引进、项目支持、能力培训引导科技特派员服务贫困村。

(二)、社会发展领域

1. 生态环境

(1) **水污染防治**。典型河流水环境污染成因与河流水环境承载能力研究；汾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技术集成研究；特殊工业废水处理新工艺、新技术研发；城市生活污水深度脱氮工艺技术研究、垃圾渗滤液废水处理关键技术研究。

(2) **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大气重污染成因与区域大气环境管控技术研究；焦化、煤化工、冶金等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治理关键技术研究；焦化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管控技术研究；城市大气降尘污染特征与管控技术研究、散煤清洁燃烧关键技术研究。

(3) **土壤污染防治**。土壤环境容量与承载能力、污染物迁移转化规律、污染生态效应，以及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治理与修复技术研究。大宗工业固体废物填埋污染管控技术、

典型工业污染场地治理修复技术、工业窑炉协同处置固体废物关键技术研究；面源污染关键技术研究；绿色快递地包装、可降解材料技术研发与应用。

(4) 生态修复与治理。汾河流域生态修复技术研发；典型矿区生态修复技术研究；汾河流域氮磷循环特征与污染机制研究；汾河流域生态调水与水环境治理协同调控技术研究。

2、临床医学、旅游发展、食品安全、公共安全等重点领域技术研发

中药产业关键技术研究；生物制品、生物试剂研发及中药现代化关键核心技术研发；提升旅游产业的技术含量和服务水平相关技术研究；重大疑难病症、急重危难症新技术的引进及临床转化应用；中西医结合诊疗关键技术研究；中西医预防治疗常见病、多发病及重大疾病的研究及其临床应用；残疾预防、健康养老养生、心理健康、艾滋病、职业病、结核病、地方病、疫苗管控等技术研究；新生儿出生缺陷的预防与干预新技术研发与应用；食品安全监测、检验等技术及其地方标准研发；地震、气象灾害、森林火灾、危险化学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交通安全、重污染天气、有毒有害气体泄漏等监测预警关键技术研发。

二、申报要求

1、申报单位为在我市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无不良信用记录的企事业单位；须具备较强的科研能力、必要的研发条件和较强的产业化能力。企业申报须提供上一年度财务报表。

2、项目负责人具有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和开拓创新意识、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良好的信誉，有与项目相关的工作经历。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中级以上技术职称（含中级）或博士学位。

3、鼓励产学研合作，优先支持以企业为主体，联合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单位共同申报。项目的组织实施应聚焦研发创新，强化重大瓶颈技术突破、共性关键技术研发等各项任务间的统筹衔接，注重知识产权创造、人才培养、科技平台建设，集中力量，联合攻关。

三、申报材料

1. 《临汾市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报书》；

2. 项目可行性报告。详细说明申报项目的目标和指标，创新思路、技术路线和研究基础；

3. 申报项目是否属于国家/省/市及行业领域鼓励支持项目及相关证明材料等。

4. 申报单位和项目负责人相关资质印证材料（企业征信、法人代表身份证、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和职称证、项目负责人、行业许可证、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等）。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临汾市科技局农社科 乔宝恒 乔洁婷

联系电话：0357-2100981

2020年度临汾市重点研发计划（国际科技合作）项目申报指南

一、申报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习总书记“三篇光辉文献”精神和山西省“111”创新工程、山西省科技工作会议精神，围绕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实施科技创新驱动发展，力求在拓展合作领域、创新合作方式、提高合作成效等方面实现突破，推动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国际科技交流合作格局，为我市科技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鼓励全市从事科技活动的企事业单位，在申报领域范围内自主选题申报。

二、申报领域

围绕我市重点产业，支持在现代农业、新能源、电子信息、资源与环境、先进制造、新材料等领域，与国外（包括港澳台地区）相关机构合作开展的以应用开发为主的合作研究项目。申报单位自主选题申报。

支持方向：

1、推动临汾市高质量发展科技合作项目：立足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支持以智能装备制造业等为主的新兴产业。

2. 现代农业：主要农作物、畜禽、林草等种质资源引进共享、品质改良等共性关键技术研究；高产专用新品种栽培技术及新产品开发研究；高效节水农业、设施农业、循环农业等关键技术开发示范等。

3、新能源：太阳能、生物质能、风能等可再生能源技术研发和示范推广。

4、电子信息：合作开展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智慧城市合作与应用，加强信息安全技术开发、数据融合、图像处理、新型光电器件及应用装备等相关技术的合作研发。

5、资源与环境：大气污染防治技术、水污染防治及污水再利用技术、污染土壤原位修复技术、环境监测预警与污染控制技术合作研究。

6、先进制造：合作开展工业高端装备研发和产业化应用；促进绿色加工工业、再制造关键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应用等。

7、新材料：高品质特殊钢、高性能建筑材料等重点基础材料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纳米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等先进材料制备及合作研发。

三、申报材料

临汾市国际科技合作项目须递交以下材料：

1. 《临汾市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报书》

2、相关附件材料：

(1) 项目合作协议书或意向书彩色扫描件。合作协议中需明确研究内容、任务分工、合同期限、经费分配、成果及知识产权归属和利益分配机制等。双方电子邮件、书信以及人才聘任合同、贸易投资合同、合作建厂合同等不能作为有效协议。

(2) 申报单位为企业需提供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项目配套资金来源的证明材料。

(3) 项目负责人在职在岗和职称证明材料。

(4) 与本项目相关的主要科研成果等证明材料。

(5) 企业资质等证明材料。

(6) 与项目相关的其他材料等。

申报材料一式三份，由项目组织单位审核盖章并汇总，统一报送。

四、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临汾市科技局外国专家与国际合作科

联系人：杨旭东 杨 艳

联系电话：0357-2036339

电子邮箱：lfgzjfw@163.com

2020年临汾市科技成果转化引导专项 项目申报指南

2020年临汾市科技成果转化引导专项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111”创新工程，按照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推进我市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建设，通过成果转移转化，加快产学研深度融合发展，形成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和新装备等，显著提高产业技术水平，全面提升产业自主创新能力，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支持方向

2020年度市科技成果转化引导专项将重点支持近五年来取得的拥有新品种审定证书、有效自主知识产权、获得国家或省部级科技奖励、通过科技成果鉴定或评价等国内外优秀科技成果。转化推广的科技成果来源不限，可以是自有科技成果，也可以是国内外其他单位或个人的科技成果，且无产权纠纷。申报成果转化引导专项的项目，应符合以下条件：

- 1、能够显著提高产业技术水平、经济效益或者能够形成促进社会经济健康发展的新产业的；
- 2、能够显著提高安全生产能力和公共安全水平的；
- 3、能够合理开发和利用资源、节约能源、降低消耗以及防治环境污染、保护生态、提高应对气候变化和防灾减灾

能力的；

4、能够改善民生和提高公共健康水平的；

5、能够促进现代农业或者农村经济发展的特色农业、现代农业。

二、支持方式

本年度临汾市科技成果转化引导专项项目采用直接补助和后补助方式。

后补助支持方式的支持对象为：拥有有效自主知识产权、新品种审定证书，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通过科技成果鉴定或评价的科技成果，在2019年度完成转化推广，取得明显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具有良好的示范效应的创新项目。后补助申报表见附件。

三、申报材料

申报材料应真实、客观，纸质材料一式三份，按顺序装订成册。

1、《临汾市科技成果转化引导专项计划申报书》（后补助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2、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申请后补助项目的提供已完成转化项目总结报告）。

3、申请后补助项目的提供项目经费决算报告及证明材料。

4、相关附件，包括：

- (1) 申报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和有关资信证明；
- (2) 上年度会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及报表附注等）和纳税等证明；
- (3) 项目负责人职称证和聘书等证明材料；
- (4) 成果鉴定证书、科技奖励证书、品种审定证书、专利证书、软件著作权证书、技术转让合同或推广合作协议等；
- (5) 产品检测（检验）报告或用户试用报告；
- (6) 特殊行业须提供符合该行业管理规定的相关证明材料（资质证书、产品认证、市场准入证明、安全检测报告、环评报告或文件等）；
- (7) 其他相关材料。

四、业务受理单位和联系方式

受理单位：临汾市科技局资源配置与成果转化科

联系人：赵有福 张恒艳

联系电话：0357-2100895

电子邮箱：lfkjjhk@126.com

2020年度临汾市软科学研究 计划项目申报指南

2020年度临汾市软科学研究计划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聚焦全市经济建设、科技创新、社会发展等方面重大关键问题开展研究，为实现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

一、重点项目

1. 临汾市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体系构建研究

研究内容：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对促进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再上新台阶提出的明确要求。课题研究要以实现高质量发展为目的，坚持转型为纲，立足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做强做大实体经济，加快临汾产业转型，动能转换，以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为中心，分析临汾市科技创新体系的要素组成和相互关系，构建临汾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体系，提出科技创新支撑临汾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和建议。提交《临汾市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体系构建研究报告》。

2. 科技创新引领支撑临汾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战略研究

研究内容：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是临汾发展的重大历史

机遇，聚焦临汾市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着力推动科技创新引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着力推动高新技术产业高质量发展、着力培育以智能装备制造业为主的新兴产业，以完备的现代化产业体系，为省域副中心城市做大经济总量、扩大城市体量、放大潜在能量提供硬核支撑。提出临汾科技创新的重点领域、重大科技战略平台、重大创新政策，形成《科技创新引领支撑临汾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战略研究报告》。

3. 临汾市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研究

研究内容：立足于临汾市应对重大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针对此次新冠肺炎疫情，深入剖析临汾市医疗卫生体制、重大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常态化疫情防控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系统分析、全面总结各地在疫情监测分析、病毒溯源、防控救治、社区联防联控、资源应急保障、政策支持、复工生产、全社会动员等方面的实战经验，提出从体制机制上创新和完善重大疫情防控的举措与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的对策建议，形成《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的研究报告》。

4. 临汾市打造一流创新生态全面实施“111”工程的政策措施研究

研究内容：按照山西省委省政府全力打造一流创新生态、培育壮大转型发展新动能，全面推进“111”创新工程要求。课题以引领支撑高科技领军企业创新发展为重点，聚焦高科技企业发展需求，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研究制定每个产业“111”创新工程的重点任务，系统分析临汾市打造一流

创新生态全面实施“111”工程的具体政策措施，完成《临汾市全面实施“111”工程打造一流创新生态的政策措施研究报告》。

5. 临汾市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体制机制研究

研究内容：全面梳理临汾科技成果转化体制机制现状，针对临汾科技成果产业化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制约因素，以问题为导向，借鉴国内外先进经验做法，为建立符合科技创新规律和市场经济规律的科技成果产业化体制机制提出针对性建议，形成《临汾市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体制机制研究报告》与《临汾市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若干措施（建议稿）》。

二、一般项目

一般项目选题要坚持问题导向，研究目标明确，研究内容具体，研究结论对党委、政府及相关部门决策或政策制定等有参考价值。一般项目采取自拟题目方式，围绕经济、社会、文化、科技、教育、卫生、法律、人才等方面开展研究，开题不能过于宏观。

三、申报要求

1. 项目申报实施应符合《山西省软科学研究计划管理办法（试行）》（晋科政发〔2016〕69号）和《临汾市科技计划（专项）管理办法（试行）》（临政办发〔2018〕2号）等有关规定。

2. 项目经费预算和执行要符合《临汾市科技研发专项资金和科技活动经费管理暂行办法》（临财教〔2018〕210号）

及相关政策要求。

3. 项目申报单位及项目负责人应无不良信用记录。项目组织单位要对本单位申请项目及申报人进行初步审核，承担项目负责人在研的软科学计划项目不能超过两项，杜绝给科研人员设置硬性申报数量指标。严禁项目申报时剽窃他人科研成果、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伪造材料骗取申报资格等科研不端行为。

4. 绩效目标要求。软科学研究计划成果以政策、规划、方案、专报等形式体现。在填报项目申报书和任务书时要提出科学、合理、具体且适于考核的绩效目标。结题时提交政策建议专报，其中重点项目要把决策建议被省、市（厅）以上政府部门采纳、培育科技创新团队（智库）及人才作为必备的绩效目标。

四、申报方式

（一）在线申报

通过临汾市科技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在线填报，网址为（<http://www.linfen.gov.cn/kejiju/>）。在线填写《临汾市软科学研究项目申报书》有关内容。

（二）申报材料

重点项目需提交《临汾市软科学研究项目申报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按照《可行性研究报告》提供的提纲完成编制后，生成 pdf 文件，以附件形式上传至网络平台）。

一般项目只需填报提交《临汾市软科学研究项目申报书》。

(三) 纸质材料报送

完成在线申报并经过项目申报组织单位审核后，在网络平台下载打印申报材料，双面打印一式3份，按要求签字盖章后报送至项目申报组织单位，由组织单位签字盖章后报送至市科技局。

(四) 申报时间

网络申报受理时间和纸质材料受理时间按市科技局统一规定。

五、联系人及联系单位

临汾市科学技术局科技规划与政策法规科

联系人：户其勇 李媛媛

联系电话：0357-2100928，邮箱：lfkjfg@126.com

地址：临汾市向阳路19号

邮编：041000